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<u>应急产业园区项目（二期地块）高新路以南水系连通西侧地块填土工程概算编制和预算编制服务</u> 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<p>项目业主名称：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</p> <p>地址：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區富民路9号财政局大楼7层</p> <p>联系电话：0750-3899370</p> <p>联系人：郭工</p>
3	中介服务名称	应急产业园区项目（二期地块）高新路以南水系连通西侧地块填土工程概算编制和预算编制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p>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。</p> <p>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</p> <p>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</p>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<p>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对应急产业园区项目（二期地块）高新路以南水系连通西侧地块进行平整及填土，地块填土面积约220亩，总填方量约47.44万立方米。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612.77万元，其中填土工程费用1409.70万元。</p> <p>工作内容为根据委托方要求，根据地形图资料完成概算编制和根据施工图设计图纸完成预算编制，并根据概算、预算送审要求配合完成送审资料整理工作。</p>

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江门市江海区、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报价方式：下浮率（40%-99.99%）。</p> <p>3.计费标准： 参照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的收费标准下浮率大于等于40%。</p>
8	服务时间	合同签订起至完成合同内容后结束。
9	验收	<p>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：广东省建设厅及江门市建设局颁发的相关计价规范、计价办法、综合定额等。</p> <p>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咨询成果文件的名称、组成、时间、份数及质量标准：在合同约定的工作期限内提交工程概算书或概算审核书一式4份（含电子版文件），工程预算书或预算审核书一式4份（含电子版文件），并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和公司公章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项目概算批复后，咨询人提交支付申请书后30天内按合同暂定价的50%支付。</p> <p>项目预算审查定案后，咨询人提交支付申请书后30天内按结算价支付余款。</p>



11	违约责任	<p>咨询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：咨询人责任期内，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中约定的义务，因咨询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，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。</p>
12	<p>补充合同 和 解决争议 方式</p>	<p>1.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</p>
13	备注	<p>报名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：本地机构的营业执照（若有），负责本项目报名和签订合同的经办人的联系方式、响应资质要求的材料，拟投入人员情况、同类项目业绩、服务响应时间（进场、出具成果）等。</p>

